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 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持股 83.35% 的控股子公司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廊坊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晶体）获得政府补贴 2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廊坊市财政局、廊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近期下发《廊坊市财政局、廊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6 年省级支持优势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廊财建【2016】226 号），廊坊晶体“廊坊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400 万只高精度温补振荡器项目（一期）”获得政府补贴资金 200 万元，2016 年 12 月 30 日，廊坊晶体已收到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上述资金拨款 2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廊坊晶体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按项目进度逐步确认收益。具体的财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二、本公司持有 57.65% 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板显示）获得政府补助 63,2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南京市政府为支持本公司 G108 项目，经平板显示申请，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0 日，分别收到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扶持资金 23,262 万元和南京市财政局扶持资金 40,000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确认营业外收入。具体的财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 月 6 日